

证券代码：300428

证券简称：立中集团

公告编号：2024-064 号

债券代码：123212

债券简称：立中转债

立中四通轻合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立中四通轻合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决定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三）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会议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三）上午 9: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三）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15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15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月 8 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4 年 5 月 8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河北省保定市七一东路 948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及费用事项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4 年度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10.00	关于 2024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11.00	关于申请 2024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2.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5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提示和说明

(1) 上述议案8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含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均属于普通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2)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就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单独计票结果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披露。

(3)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24年5月10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7:00）。

3、登记地点：河北省保定市七一东路948号公司会议室

4、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5、法人股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

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6、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4 年 5 月 10 日下午 17:00 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不接受电话登记。

7、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河北省保定市七一东路 948 号公司会议室

邮编：071000

联系人：李志国 冯禹淇

电话：0312-5806816

传真：0312-5806515

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立中四通轻合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附件一：

立中四通轻合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428；投票简称：立中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4、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5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立中四通轻合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	
		企业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 编	
是否本人参加		备注	

注：

- 1、自然人股东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请附上为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2、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尚需填写附件三《授权委托书》，并提供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三：

立中四通轻合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贵公司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代为行使表决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委托期限至贵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_____ 委托人证件号：_____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委托时间：_____ 年 月 日

委托人对本次会议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及费用事项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4 年度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10.00	关于 2024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11.00	关于申请 2024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非累积投票提案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累积投票提案填报选举票数，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或未填报票数。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或未填报票数，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及填报选举票数。

备注：

-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